

丛书

海青

泉鹰 苏 德

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

ZHONGGUO MINZU GAODENG
JIAOYU WENTI YANJIU

欧以克 陈秀琼 著

《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采用理论分析和实证研究的方法，立足于中国民族高等教育实际，综合运用教育学、民族学、政策学、政治学等学科的理论和方法，对民族高等教育理论及中国民族高等教育实践进行深入研究，阐述了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民族高等教育研究的特殊性、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的功能及其在国家教育体系中的特殊地位，分析了“中国民族高等教育政策、结构调整、体制改革、以及民族院校的特色建设、学科建设、专业调整、人才培养目标、对外合作交流等热点和前沿问题，并以广西民族大学为个案，探讨民族院校学科群建设、外语非通用语复合型人才培养、网络思想政治教育、民族团结教育的整体思路，从而揭示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特殊规律和特殊性。本书注重理论研究与实践研究相结合，以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为逻辑起点，通过核心问题或相关问题的追问和剖析来达到解决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理论创新、战略选择和实践改革的目的，其研究视角独特，资料丰富翔实，体例和结构形式新颖，各专题研究逻辑体系严谨。它的出版有利于丰富我国民族高等教育的理论园地，促进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科学发展；不仅对民族教育理论工作者和研究生的学习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而且适合于民族教育实际工作者阅读，有助于提高他们的理论水平。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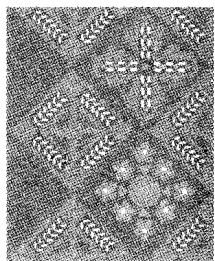
民族教育研究丛书

总主编：钟海青

副总主编：李泉鹰 苏 德

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

ZHONGGUO MINZU GAODENG JIAOYU WENTI YANJIU



欧以克 陈秀琼 著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 / 欧以克, 陈秀琼著.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2.6

(民族教育研究丛书 / 钟海青主编)

ISBN 978-7-5495-1385-7

I. 中… II. ①欧…②陈… III. 少数民族教育—
高等教育—研究—中国 IV. G75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54832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 541001)
(网址: <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 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广西民族语文印刷厂印刷

(广西南宁市望州路 251 号 邮政编码: 530001)

开本: 787 mm × 1 092 mm 1/16

印张: 15.25 字数: 235 千字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 001~1 100 册 定价: 3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总 序

中国是各族人民共同缔造的统一的各民族国家,各民族的共同繁荣与进步,是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基础,也是中国建设和谐社会的基石。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民族工作,积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促进各民族的共同发展和共同繁荣。国家根据民族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和采取了一系列特殊的政策和措施,帮助、扶持民族地区发展经济,并动员和组织汉族发达地区支援民族地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有 13 条规定了上级国家机关帮助民族自治地方发展的义务。国家在制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时,有计划地在少数民族地区安排一些重点工程,调整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结构,发展多种产业,提高综合经济实力。特别是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发展,国家加大了对少数民族地区的投资力度,加快了少数民族地区对外开放的步伐,使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呈现新的活力。近年来,为了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发展,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开展“兴边富民行动”,重点扶持 22 个人口较少民族的发展,取得了卓越成效。

社会要进步,经济要繁荣,教育须先行。人才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的发展,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离不开民族教育事业的发展。进一步说,大力发展民族教育事业,积极为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和输送高素质专门人才,是关系中华民族强盛的战略任务,是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统一的必然要求。党和政府历来十分重视民族教育,坚持从少

少数民族的特点和民族地区的实际出发,积极支持和帮助少数民族发展教育事业。例如,赋予和尊重少数民族自治地方自主发展民族教育的权利,重视民族语文教学和双语教学,加强少数民族师资队伍建设,在经费上给予特殊照顾,积极开展内地省市对少数民族地区教育的对口支援等。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党和国家审时度势,适时出台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纲要》)更是设专章——民族教育,用了近800字的篇幅对未来十年民族教育的改革与发展作出了高瞻远瞩的规划,强调要“重视和支持民族教育事业”、“全面提高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教育发展水平”。目前,我国各民族地区的教育发展水平依然很低,与发达地区相比尚存在“系统性”差距,总体上还不能很好地适应各民族地区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的需要,尤其是高层次人才紧缺,已成为制约民族地区快速发展的瓶颈。这当中的原因是复杂的、多元的,有历史的原因,有社会的原因,有地域环境的原因,还有国际局势不稳定的原因,如此等等。

当下,探究民族教育落后的深层次原因依然重要,但抓住民族教育改革与发展面临的关键问题,觅出其破解之道,推动民族教育尽快走出困境,意义更加重大而深远。面对问题与困境,我们究竟如何抉择?《纲要》第九章提出了若干有针对性的举措,诸如加强对民族教育工作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切实解决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教育事业发展的特殊困难和突出问题;公共教育资源要向民族地区倾斜;中央财政加大对民族教育的支持力度,民族地区各级政府按照事权划分增加投入;促进民族地区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大力推进双语教学;加强教育对口支援;等等。毫无疑问,这些举措是得力的、有效的,但它们主要是从民族教育系统的外部推进的。历史与实践已经证明,民族教育的健康有序发展是各种内外部力量叠加的结果,除了强劲的外力推动外,还必须从内部着力,即遵循民族教育的内在规律,深化民族教育改革,合理布局,优化民族教育结构,精心培育民族教育特色,确保民族教育质量,全面提高民族教育服务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民族教育有其内在、特殊的规律,按规律办民族教育则会事半功倍、少走弯



路,避免不必要的挫折。作为民族教育研究者,我们有责任和义务潜心于民族教育理论、制度、政策、实践等方面的研究,积极为民族教育行动者提供不同层面的咨询和建设性意见。作为一所党和国家为解决民族问题而创建的民族院校,广西民族大学同样有责任和义务在民族教育研究方面作出应有的贡献。建校60年来,广西民族大学始终坚持为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办学宗旨,为广西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培养和输送了一大批高素质人才。建校以来,学校一直重视民族研究和民族教育研究,形成了优势和特色明显的民族学学科群,目前拥有民族学一级学科硕士点和民族教育学二级学科硕士点,建立了一支结构合理、力量集中的民族教育研究队伍,搭建了广西民族教育研究中心、广西民族团结教育师资培训基地、广西教师教育基地等多个高水平、高档次的从事民族教育方面的人才培养与科学研究的创新平台,组建了以发展民族教育学为重点的教育科学学院。其中,广西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建立的直接与教育部民族教育发展中心对接的研究中心,也是我国第一个地方性民族教育研究中心。

在新的历史时期,作为民族院校的教育科学研究者,我们有责任和义务继续发挥广西民族大学的优势和特色,以项目研究为依托,组织和团结广西区内外有志于民族教育的研究者和行动者,着力于民族地区基础教育、边境教育、民族双语教育、民族团结教育、民族预科教育等方面的理论与实践研究,积极推动广西民族教育研究、人才培养、学术交流、咨询服务和信息平台建设,全面促进广西民族教育的改革与发展,服务广西民族地区,服务广西新发展,服务西部大开发,服务国家发展战略。

钟海青

2012年4月18日

序

中国是一个幅员辽阔、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民族的共同繁荣与进步,不仅是整个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基础,更是中国建设和谐社会的基石。社会要进步,经济要繁荣,教育须先行。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的发展,各民族团结奋斗、共同繁荣,以及国家安全、边疆稳定、社会和谐,均离不开民族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可以说,没有包括民族高等教育发展在内的民族教育的发展,就没有各民族的共同进步与繁荣,更不会有整个中华民族的富强与和谐。

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和国家非常重视民族高等教育的发展,对民族高等教育一直给予极大的关怀和支持,出台了一系列有利于民族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大力推进民族高等教育健康有序发展,积极为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条件。历经 60 多年的努力,目前我国已形成包括专科、本科、硕士和博士四个层次的完整的民族高等教育体系,民族高等教育的政治、经济、文化等功能日益得到释放和彰显。与此同时,包括民族高等教育学在内的民族教育学经过近 30 年的发展,逐步走过其学科的萌芽和幼稚阶段,步入一个成长壮大的阶段,汇入当代教育科学发展的大海,并努力在世界教育科学的海洋中探寻自己前行的方向,正所谓“溪涧岂能留得住,终归大海作波涛”。但我们也清楚地认识到:目前我国的民族教育学还很不成熟,民族高等教育学尚未成为独立的学科;整个国家的民族高等教育还比较落后,总体上还不能很好地适应各民族地区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的需要,依然面临着诸多的困难、困惑和挑战,民族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任重而道远。因此,加强民族高等教育研究,创新

民族高等教育理论,推进民族高等教育改革,引领民族高等教育走出困境,意义重大而深远。

不同国家的民族高等教育具有不同的特点,中国的民族高等教育具有典型的“中国特征”,它根植于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和教育传统,并与之相互作用、相互制约和相互影响。也就是说,中国的民族高等教育改革实践有其独有的社会环境、制度根基和教育传统,我们不宜也不可直接照搬或简单移植世界其他国家的民族高等教育理论,而应从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的改革实践和特殊问题出发,创新民族高等教育理论,进而反过来再指导中国的民族高等教育实践。事实上,任何一种高等教育理论,如果它根本不关注和直面高等教育实践中的真问题,那么无论人们对它多么钟爱,也无论它以何种看似科学和严谨的逻辑、术语、方法和概念体系作为支撑,都将属于诠释性和概念性的高等教育理论,都将是一种“贫血”的高等教育理论,一旦面对鲜活的高等教育实践就显得苍白无力。从这个意义上说,民族高等教育研究理应设法为民族高等教育实践乃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提供富有前瞻性的理论体系和制度性框架,事实上这也是民族高等教育研究的社会责任和历史使命。

民族高等教育是一个特殊而复杂的系统或问题域,既包括形而上的民族高等教育理论问题,又包括形而中的民族高等教育制度或政策问题,还包括形而下的民族高等教育改革实践问题。因此,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是一项极具挑战性的系统工程,研究者不仅需要具有扎实的民族高等教育理论功底和丰富的民族高等教育实践储备,也需要具备战略思维和国际视野,还需要善于综合运用多学科的理论与方法。作为一名民族高等教育研究者,欧以克教授具备这样的学术素养,他先后在广西民族大学的图书馆、教务处、研究生处、党委办公室、教育科学学院工作长达20多年,其间所从事的研究或实践工作几乎都与民族高等教育直接相关,这无疑为他从事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创造了不可多得的时空条件。20多年来,欧以克教授一直潜心于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的理论与实践研究和探索,先后出版了《中国民族学院论》、《民族高等教育学概论》等专著或合著,发表过一系列相关的学术论文。如此种种,为他撰写《中国

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奠定了宽厚而坚实的基础,提供了特殊而重要的理论与实践储备。

质量保障与特色发展是民族高等教育发展的两大主题,是民族高等教育的永恒追求。不过,无论是提高民族高等教育质量,还是发展民族高等教育特色,都是深刻的民族高等教育理论与实践命题,两者都需要我们解除各种认识上的困惑,清除各种行动上的障碍。从这个意义上说,如何确保和提高民族高等教育质量,如何培育和发展民族高等教育特色,是一个颇难回答且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的问题。从《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的框架结构看,欧以克教授充分认识到了这一点,并围绕民族院校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对民族高等教育的质量保障与特色发展问题进行了系统研究,揭示了两者之间的内在关联和本质区别,阐发了民族高等教育的质量保障与特色发展的战略和路径选择。

作为欧以克教授最近几年研究成果的结晶,《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一书的风格与他以往的论著大为不同。具体地说,该著作没有按照严密的逻辑体系去构建,只是选取了一些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领域的热点、焦点和前沿问题,抑或他自己感兴趣、思考和体会颇多的问题作为主要研究对象,然后逐一研究而成。从表象看,此类研究和架构的确缺乏严紧的结构性和逻辑性,但这并不影响该研究成果的内在价值,也不会削弱和降低各专题研究成果的学术性。从学理上看,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应遵循一定的逻辑,但完全逻辑化也是非理性和不可取的,因为“逻辑的事实并不总能成为现实的事实,逻辑的力量不是无边无际的”(张楚廷)。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欧以克教授选择了一条问题逻辑而非理论逻辑的研究路径,通过核心问题或相关问题的追问和剖析来达到解读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理论创新、战略选择和实践改革的目的。

欧以克教授是一位跨学科的民族高等教育研究者,他在本科和研究生期间攻读的是中国语言文学、民族学专业,早在20世纪90年代初,就在民族文学研究方面取得过不俗的成绩,享有较好的学术声誉。由于工作需要,20世纪90年代中期,他放弃了民族文学方面的研究与追求,开始致力于民族高等教育的

研究与探索。近20年来,他潜心研究,躬于实践,勤耕不辍,取得了骄人的学术成果,逐步从稚嫩走向成熟,现已成为国内民族高等教育领域的知名学者。眼下即将出版的这部《中国民族高等教育问题研究》,展现了作者全新的视野和研究方法论。他综合运用民族学、管理学、政策学、高等教育学、教育史学等多学科的理论与方法,从多个不同的维度对中国民族高等教育不同层面的问题进行了探讨和诠释,形成了理论与实践相统一的研究成果。

这是一部给人启发和引人思索的著作。作为欧以克教授的好友,我能在第一时间拜读它,并从中汲取丰富的学术营养,感到非常荣幸。该著作闪烁着智慧之光,渗透着“板凳要坐十年冷,文章不写半句空”的治学精神,值得我们去细读,去追问,去反思,去研究,去品味。正因为有此感受,我毛遂自荐为之作序。这是我第一次为他人的著作作序,特别是给对自己的学术成长有着深刻影响的欧以克教授的著作作序,我深感诚惶诚恐,深知是在“冒天下之大不韪”,还难脱“贪天功”之嫌。纵然如此,我依然为之,因为“作序是假,学习是真”。

李杲鹰

2011年12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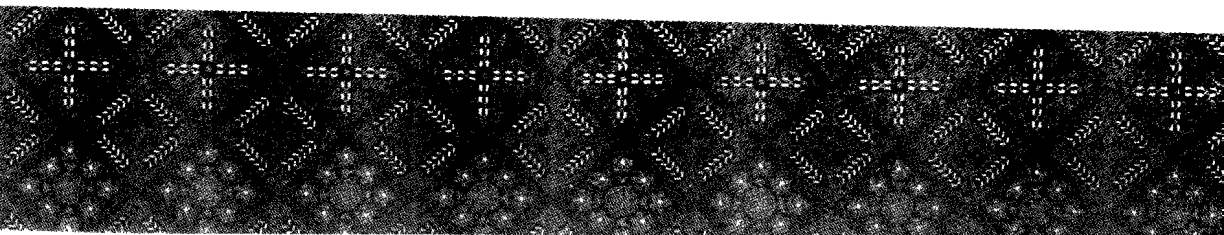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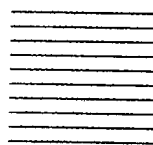


目录 CONTENTS

理论篇	1
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	3
民族高等教育研究的特殊性	10
民族高等教育研究方法论	17
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的政治功能	22
中国民族高等教育文化功能	28
中国民族高等教育在国家教育体系中的特殊地位	35
 战略篇	 41
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结构调整的策略	43
中国民族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基本思路	51
论民族院校办学主体多元化	59
论民族院校的合法性	66
民族院校的基本特色及其建设	73
民族院校特色建设的基本方略	84
民族院校学科建设的战略选择	95
民族院校学科特色建设的基本理念	100
民族院校专业设置及其结构调整	107
民族院校人才培养目标及其实现	114

民族院校人才培养质量的保障机制	124
民族预科教育发展的战略思考	130
民族院校对外交流与合作的基本方略	137
民族地区高校实施国际化战略的理性选择	147
实践篇	155
改革开放以来民族高等教育政策的发展轨迹	157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学科群的建设与发展	
——以广西民族大学为例	165
民族地区高校外语非通用语种复合型人才培养探究	174
民族地区高校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的实践探索	
——以广西民族大学为例	181
民族院校民族团结教育的策略选择	
——以广西民族大学为例	188
民族院校科研发展的路径选择	194
民族地区教师教育发展的趋势及抉择	198
附录1 国家民委关于加快所属民族学院改革和发展步伐的若干意见 ...	
.....	207
附录2 国家民委、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办好民族院校的意见	215
附录3 普通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班、民族班管理办法(试行)	224

理论篇



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

高等教育的本质是指高等教育内在要素之间的相互关系和高等教育作为一种社会活动区别于其他社会活动的根本特征,^①它反映的是高等教育活动固有的规定性。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是“民族高等教育是什么”的表征,它所要回答的是“民族高等教育是什么”的问题,而这是一切民族高等教育活动的基础,也是民族高等教育研究无法回避的基本理论问题和重大实践问题。对民族高等教育本质的深刻关注和根本追问,是民族高等教育活动展开的逻辑起点。特别是在当前社会转型期,认真探索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问题,对于深化民族高等教育理论研究和改革实践,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民族高等教育的概念

民族高等教育的概念是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基本特征和基本规律的集中反映,它是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研究领域一直在探索争论的一个重要学术问题。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民族高等教育研究逐步深入,先后出版了几部理论研究专著,都对民族高等教育的概念进行了界定,提出了很多种不同

^① 杨德广:《高等教育学概论》,43 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

的认识和结论,反映出不同学者对民族高等教育概念的不同理解。例如,《中国少数民族高等教育学》认为:“我国的民族高等教育,是指对除了汉族以外的55个少数民族所实施的高等教育,也就是指建立在中等教育基础之上的以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学生为教育对象的各种专业教育。”^①《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认为:“主要根据民族地区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实际和少数民族学生的具体特点,以培养少数民族高级专门人才为目的或宗旨的高等教育,称为民族高等教育。”^②《民族教育学通论》认为:“所谓的‘民族高等教育’,是指以各类少数民族成员为对象,采用正规或非正规的方式而实施的中等教育以上程度的各种高等专业教育,各类高等教育机构设置的各类普通教育课程计划所提供的教育和培训,以及在各种传统少数民族文化机构所进行的有关民族文化的高层次传授与研修活动。”^③《中国民族学院论》认为:“少数民族高等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指对除了汉族以外的55个少数民族的学生所实施的各种专业的高等教育。”^④《文化遗产与教育选择》认为:“我国现阶段的少数民族高等教育,是指以少数民族为主要对象,以少数民族文化为重要特征,以促进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为主要目的的跨文化的高等专门教育。”^⑤

以上这些界定,表述虽有所不同,但总体上还是较接近的,即以受教育者的民族出身作为划分标准,把民族高等教育理解为少数民族高等教育。这些界定既有其合理性,在很多情况下是必要的,但也有一定的局限性。比如,有的没有明确考虑到民族高等教育的内容特点,仅以受教育者的少数民族身份来作为划分民族高等教育的依据,而事实上民族高等教育的受教育者并不仅仅局限于少数民族学生;有的考虑到民族高等教育的受教育者是少数民族,也考虑到民族高等教育的内容特点,但没有考虑到民族高等教育的服务职能。

我们认为,对民族高等教育概念应从以下四方面来理解:

(1)从教育对象来看,民族高等教育的对象是各民族学生,既包括少数民

① 哈经雄:《中国少数民族高等教育学》,1页,南宁:广西民族出版社,1991。

② 马麒麟:《中国民族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87页,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0。

③ 哈经雄、滕星:《民族教育学通论》,397页,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1。

④ 赵世怀、欧以克:《中国民族学院论》,1页,北京:民族出版社,2001。

⑤ 王军:《文化遗产与教育选择》,104页,北京:民族出版社,2002。

族或人口处于少数的民族的学生,又包括主体民族或人口处于多数的民族的学生,甚至包括留学生。对人口处于多数的民族学生与人口处于少数的民族学生所实施的高等教育,都是民族高等教育。在我国,民族高等教育的对象不仅包括各少数民族学生,而且包括汉族学生,但主要是少数民族学生。

(2)从民族高等教育在民族教育学制体系中的位置来看,民族高等教育是建立在民族中等教育基础之上的教育。民族教育的学制体系包括学前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四级,民族高等教育是其中的最高阶段。

(3)从教育的性质来看,民族高等教育是一种专业教育,是依据专业培养各民族高级人才的活动。

(4)从教育目标来看,民族高等教育实施的是以培养学生跨文化适应能力为主的跨文化教育。

应该说,这些含义基本上反映了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和基本特征。根据以上理解,我们可以把民族高等教育的概念分为广义和狭义两种。广义的民族高等教育,是指建立在中等教育基础之上的以各民族学生为教育对象,以培养学生跨文化适应能力为目标的各种专业教育;狭义的民族高等教育,又称少数民族高等教育,指的是在多民族国家中以人口处于少数的民族的学生为主要教育对象,以培养学生适应现代主流社会能力为目标的高等教育,在中国特指对汉族以外的 55 个少数民族学生所实施的高等教育。

二、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特征

民族高等教育是多民族国家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兼有教育工作和民族工作的双重属性。作为一种特殊的教育现象,民族高等教育除了具有与普通高等教育相同的规律和特点外,还具有自身的特殊规律和特殊性,这种特殊性主要是由民族工作的长期性、复杂性、重要性和少数民族的历史、文化、语言、宗教、居住地域的特殊性赋予的。所谓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特征是指民族高等教育相对于普通高等教育而言所具备的特别显著的征象和标志。

近年来,许多学者从不同的角度对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特征进行了讨论和诠释。根据对民族高等教育概念的理解,我们认为,民族高等教育的本质特征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